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9

#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708.3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华阳智能 | 股票代码 | 30150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吴文静 | |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嘉横路2888号 | | |
| 传真 | 0519-88798286 | | |
| 电话 | 0519-88798286 | | |
| 电子信箱 | hy@cn-huayang.com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产品及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微特电机及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微特电机及组件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4.80%，是公司的支柱业务。精密给药装置业务是公司的重要发展创新方向。公司立足于精密微特电机及传动技术进行多行业战略布局，以技术创新为驱动，追踪市场发展前沿，持续开发新产品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1、微特电机及组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微特电机及组件业务稳扎稳打，在主要客户中均保持了较高且稳定的供货份额，实现营收40,994.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13%。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一系列切实有效的措施，以加速新业务领域的市场渗透，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1）技术创新方面：公司设计的一种齿轮箱组件，通过电机与减速箱的配合，有效提高电机的驱动效果，不仅能够更加精准地定位导风板，增加力矩效果，而且有效地解决了驱动导风板转动的顺畅性不佳的问题。公司设计的一种超声型压电推杆电机，是利用压电陶瓷的逆压电效应和超声振动的新型微电机，具有响应快、体积小、重量轻、低速转矩大、易于控制等优点，可应用在精密仪器仪表、航空航天、智能机器人以及医学仪器等领域。

（2）市场开拓方面：公司积极推动新销售渠道的构建与优化，深入挖掘国内市场的潜在增长机会，成功将知名企业小米纳入客户体系。同时，公司在国际市场拓展方面也取得了一定突破，产品成功进入开利、夏普等国际知名企业供应链体系。

（3）应用领域方面：公司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在汽车领域已实现小批送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子公司江苏华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IATF16949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此外，公司还在厨房电器、安防监控、新风除尘等领域积极探索，推动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为业务增长开辟更多新赛道。

（4）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始终践行精益生产理念，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升自动化水平，保障产品的高可靠性和一致性。报告期内，公司对现有产线进行了全面的工艺升级和自动化改造，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同时，公司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为大规模生产和高品质交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积极的市场开拓、多元化的应用领域拓展以及精益化的生产管理优化，为业务的稳步增长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奠定了基础。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多元化布局，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而不懈努力。

2、精密给药装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精密给药装置业务实现营收3,676.15万元，该业务的商业模式建立在与制药企业深度协同的基础上，具有明显的技术门槛和长期合作特性，公司需要深度参与客户的药品开发、验证环节，为药品定制给药方案，并开展给药装置的定制研发、功能验证、测试验证、匹配性验证、临床试验及注册认证，以确保公司产品和药物特性的良好匹配及在用期的安全性。这种深度融合的产品定制模式，使得客户药品与之匹配的给药装置形成了较高的客户黏结度。该业务发展虽然会因客户研发周期及上市后销量预期而出现阶段性波动，本报告期的精密给药装置收入也受到了一定影响，但随着合作药品进入商业化阶段，通常会带来持续稳定的采购需求。该模式通过技术协同和长期合作构建了可持续的发展基础，既保持了业务弹性，又具备稳健的增长潜力。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深厚的技术积累和行业先发优势，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市场拓展方面：子公司江苏德尔福持续在重组人生长激素、聚乙二醇洛塞那肽、胰岛素及类似物、特立帕肽、阿扑吗啡等已成功应用的药物领域中持续深耕拓展，同时拓展在促卵泡激素、司美格鲁肽、利拉鲁肽、替尔泊肽等更多类型药物的开发及应用。成功与连云港润众制药有限公司（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景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Biocon等知名药企达成合作。

（2）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构建了“预研+转化”双轮驱动的研发体系，在研项目矩阵涵盖智能微量注射、大剂量持续输注系统、高浓度药液输注系统等前沿领域，同时公司正在为多家知名制药企业的生物药同步开发精密给药装置，多个在研项目目前大多进入检测、验证阶段。公司新研发的电子笔式注射器成功攻克药仓父离剂量精准控制的技术难题，取得Ⅱ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在生长激素行业批量化商业应用，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生长激素给药领域的领先地位。针对预灌封注射器（PFS）的应用痛点，公司研发出适配预灌封注射器（PFS）的可重复使用的电子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一代适配PFS的电子笔已取得Ⅱ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具备批量生产供货条件。

丰富的在研项目存储和不断增长的客户资源，为精密给药装置业务未来的业绩增长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与发展，在微特电机及组件、精密给药装置两个核心业务板块中均已成为行业内重要企业之一，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在微特电机及组件领域，公司是美的、格力、海信、海尔、奥克斯等国内知名家用电器集团的重要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拓展了小米、开利、夏普等新客户，进一步扩大了市场份额，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在精密给药装置领域，公司是国内起步较早、产品线较为齐全的注射笔生产企业，主要客户包括金赛药业、豪森药业、信立泰、康宁杰瑞等国内外生物制药企业，为后续进一步快速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1,079,011,977.71 | 683,982,603.44 | 683,982,603.44 | 57.75% | 669,169,154.03 | 669,169,154.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26,026,725.80 | 475,802,407.26 | 475,802,407.26 | 73.61% | 408,584,680.05 | 408,584,680.05 |

| | 2024年 | 2023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483,409,860.19 | 475,956,542.60 | 475,956,542.60 | 1.57% | 463,438,871.78 | 463,438,871.7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3,648,492.26 | 65,353,285.65 | 65,353,285.65 | −48.51% | 63,497,095.63 | 63,497,095.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823,788.67 | 59,128,884.68 | 59,128,884.68 | −49.56% | 62,514,461.71 | 62,514,461.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2,857,477.41 | 65,133,208.76 | 65,133,208.76 | −18.85% | −8,840,840.55 | −8,840,840.5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 | 1.5265 | 1.5265 | −60.69% | 1.4831 | 1.483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 | 1.5265 | 1.5265 | −60.69% | 1.4831 | 1.483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5% | 14.78% | 14.78% | −10.53% | 16.52% | 16.52%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4年12月，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规定“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8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 | |
|---|---|---|
| 2023年度利润表项目 |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
| 营业成本 | 612,547.44 | 612,547.44 |
| 销售费用 | −612,547.44 | −612,547.44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10,020,745.90 | 168,043,040.72 | 94,090,039.00 | 111,256,034.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788,852.53 | 12,647,290.09 | 4,759,282.24 | 8,453,067.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023,437.59 | 11,253,483.39 | 2,972,313.27 | 7,574,554.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88,948.48 | 11,960,490.07 | 4,460,163.75 | 29,347,875.11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513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95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江苏华阳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6.76% | 20,982,090.00 | 20,982,090.00 | 不适用 | 0.00 |
|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14.25% | 8,134,375.00 | 8,134,375.00 | 不适用 | 0.00 |
| 许云初 | 境内自然人 | 9.58% | 5,467,164.00 | 5,467,164.00 | 不适用 | 0.00 |
| 许鸣飞 | 境内自然人 | 5.18% | 2,955,224.00 | 2,955,224.00 | 不适用 | 0.00 |
| 许燕飞 | 境内自然人 | 2.59% | 1,477,612.00 | 1,477,612.00 | 不适用 | 0.00 |
| 常州泓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2.40% | 1,370,459.00 | 1,370,459.00 | 不适用 | 0.00 |
| 於建东 | 境内自然人 | 1.20% | 685,000.00 | 685,000.00 | 不适用 | 0.00 |
| 常州聚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0.92% | 524,701.00 | 524,701.00 | 不适用 | 0.00 |
| 俞贤萍 | 境内自然人 | 0.90% | 513,750.00 | 513,750.00 | 不适用 | 0.00 |
| 黄鑫 | 境内自然人 | 0.57% | 325,375.00 | 325,375.00 | 不适用 | 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江苏华阳投资有限公司、许云初、许鸣飞、许燕飞、常州泓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聚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许云初、许鸣飞系父子关系，许云初、许燕飞系父女关系，许鸣飞、许燕飞系兄妹关系；於建东系许云初配偶的玉凤之侄子。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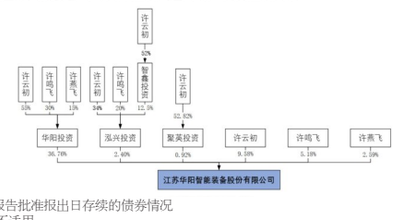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9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27.10万股，并于2024年2月2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81.25万股变更为5,708.35万股。

2、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任期已届满，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7

#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史庆兰女士、周旭东先生、何彦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云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许鸣飞先生所作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经营讨论与分析”与第四节“公司治理”的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于为民先生、史庆兰女士、周旭东先生以及2024年度离任的第二届独立董事毛建东先生、蔡桂如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涉及的财务报告部分，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总结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基础上，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和市场环境，结合公司2025年度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情况，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于为民先生、史庆兰女士、周旭东先生以及2024年度离任的第二届独立董事毛建东先生、蔡桂如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经核查独立董事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董事会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依据公司规模，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予以确认。并以2024年度薪酬方案为基础，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工作绩效，制定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岗位领取相应报酬，未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为7.2万元/年（税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与绩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工作岗位确定，绩效奖金根据个人考核结果确定。该薪酬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64.8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5,620.91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105.18万元。

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进行如下分配：公司拟以目前现有的总股本5,708.3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997.92万元（含税）。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则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行业收费水平确定合理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更好地管理公司资金运作，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公司拟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为2亿元，授信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的前一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项目贷款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可就上述融资方式以公司资产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许云初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决议、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2025年度为公司部分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关联董事许云初、许鸣飞、许燕飞、於建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于为民、史庆兰、周旭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6、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8

#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10:30以现场表决的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顾文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制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子公司2025年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是为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发生的融资行为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保证其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具有商业上的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以2024年度薪酬方案为基础，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2025年监事人员的薪酬。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考核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确定发放。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0

#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64.85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29.5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5,620.91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105.18万元。

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进行如下分配：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708.35万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997.92万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9.38%。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则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19,979,225.00 | − | −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3,648,492.26 | − | − |
| 研发投入（元） | 18,838,342.91 | − | − |
| 营业收入（元） | 483,409,860.19 | − | −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256,209,129.93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61,051,848.90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否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9,979,225.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33,648,492.26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9,979,225.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 18,838,342.9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3.90% | | |
|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注1：2024年度为拟派发金额。

注2：公司于2024年2月2日上市，2022年、2023年尚未上市，故无需填报。上表及下文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指2024年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额占均净利润的59.38%，不低于30%，且公司上市不满三年，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